

保险学院

2023 年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及 本科直博生复试方案

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是我校研究生多元招生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加强拔尖创新人才选拔，提高研究生招生质量的重要举措。为确保 2023 年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复试工作的安全性、公平性、科学性，为保证考生生命安全健康，切实保障复试质量，学院专门成立推免生接收复试工作小组，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推免生接收复试工作。根据教育部、北京市关于推免生工作的有关文件精神，制定本方案。

一、复试原则

1. 坚持“按需招生、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
2. 坚持科学选拔。科学设计复试内容，严格复试管理，确保生源质量。
3. 坚持公平公正。做到政策透明、流程规范、结果公开、监督机制健全。
4. 坚持全面考查，突出重点。在全面考察基础上，突出对专业素质、实践能力以及创新精神等方面的考核。
5. 坚持客观评价。量化考核成绩，明确等次结果。
6. 坚持以人为本，增强服务意识，提高管理水平。坚持安全第一、生命至上，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切实做好复试过程中的疫情防控工作。
7. 采取网络远程复试方式开展复试工作。
8. 严肃考风考纪。严肃查处违规违纪行为，一经查实，严惩不贷。

二、复试方式及内容

（一）复试方式

1. 通过网络远程方式进行面试。

复试平台：采用“腾讯会议”平台进行双机位远程复试，同时准备“钉钉”作为备用平台。

2. 随机确定考生复试次序。

3. 每个考生的复试时间原则上不少于 20 分钟。

（二）复试内容

1. 考核内容：包括专业素质和能力、综合素质和能力、培养潜质等方面，是对考生既往学业、一贯表现、科研能力、综合素质和思想品德情况的全面考察；

2. 复试时首先进行英语测试（10 分钟左右），然后进行专业水平的测试（10 分钟左右）。

（三）直博生复试流程

在上述第一轮面试全部结束后，报考直博的考生参加第二轮面试，具体开始时间等候工作人员引导。

三、复试程序及要求

（一）复试资格审查

9 月 23 日之前完成复试资格审查，请获得复试资格的考生务必于 9 月 23 日中午 12:00 前将以下报考资料（电子版）打包发送至邮箱 02340@uibe.edu.cn，邮件主题格式为：姓名-复试专业-毕业院校-联系电话。

1、考生亲笔签名的《诚信考试承诺书》和《复试通知书》；

2、获得复试资格后，在我校推免招生系统自行打印《对外经济贸易大学 2023 年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申请表》；

3、本科三学年完整正式成绩单 1 份（须加盖所在学校教务部门公章）；

4、国家英语四、六级考试证书、或专业英语四级/八级证书，或 TOEFL 成绩、或 GRE 成绩等能体现自身英语水平的证明 1 份

5、有学术科研成果（发表的论文、出版的专著或承担的课题等）和获奖证书者，需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6、《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或有效期内学生证首页及注册页（注册完整）、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多张图片材料须整合在一个文件内；

7、《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

其中《诚信考试承诺书》和《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纸版材料应于 10 月 15 日前寄送至我校，寄送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 10 号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博学楼 812 室，钱老师，电话 010-64497301，邮编 100029。

（二）网络测试

网络测试时间为 9 月 22 日下午 12: 00—17: 00。具体安排届时请注意查收工作人员的电话通知。

（三）复试安排

9 月 25 日全天，具体时间及安排如下：

1. 劳动经济学：9 月 25 日上午 8: 30—12: 00；
2. 精算学：9 月 25 日上午 8: 30—12: 00；
3. 金融学：9 月 25 日上午 8: 30—12: 00；下午 13: 30—17: 30；
4. 保险专硕：9 月 25 日上午 8: 30—12: 00；下午 13: 30—17: 30。

资格审查合格的考生根据学院时间安排和工作人员引导准时进入面试室，因远程网络面试平台系统、网络环境等原因，可能导致考生实际复试时间的延后、提前，学院将对复试进程进行调整并及时通知考生，请各位考生保持联系并予以谅解。

复试前检查基本规范:

1. 考生复试期间须保证仅考生一人处于独立空间;

2. 考生须完成“双机位”要求,考生需要注册两个腾讯会议账号。

“第一机位腾讯会议”采集考生音、视频源(考生正前方);“第二机位腾讯会议”采集考生“第一机位”显示器及考生所处环境的整体情况(远端),使复试小组能清晰查看考生所处复试环境,“第二机位”须可自由移动,考试过程中考生须根据考官指令随时变换机位位置。

3. 学院端将通过“人脸识别”、“人证识别”对考生身份进行核查,同时对“双机位”进行录音录像。

4. 考生应提前准备学院要求的视频会议系统作为备用系统。

5. 设备、平台、复试环境确认正常后,方可进行复试。

禁止考生通过任何途径或方式对复试过程进行录音录像或实施其他违法违规行为,一经发现或核实,取消复试资格、拟录取资格。入学后如发现上述违法违规行为,取消学籍,予以公示并记入考生个人诚信档案,涉嫌违法的,将被追究法律责任。

四、成绩计算方法

复试总成绩(满分100分)=专业基础考核*50%+综合素质考核*50%。

五、体检

我校拟将复试体检与新生入学体检合并进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保险学院

2022年9月